

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 年 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录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

逊克县人民法院为行政机关正科级单位，是司法（审判）机关，是负责审理案件，解决基本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纠纷的国家机构。逊克县人民法院拥有和行使调解的职能。其主要职责如下：

（一）审判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在职权范围内受理和受理的自诉和公诉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三）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四）行使审判监督职能。

（五）研究、征集对法律、法规、规章草案的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负责指导全县法院工作人员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及其他人员；

（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八）协调、管理、监督民众陪审员和调解员的各项工作。

二、机构设置

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

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8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设两个法庭分别为逊河法庭、车陆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65 人，其中：行政人员 45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0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0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14.1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3.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9.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70.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84
		30				61	
总计	计	31	1,186.09	总计	计	62	1,186.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79.28	1,179.15	0.00	0.00	0.00	0.00	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6.61	1,016.47	0.00	0.00	0.00	0.00	0.14
20405	法院	1,016.61	1,016.47	0.00	0.00	0.00	0.00	0.14
2040501	行政运行	803.17	803.04	0.00	0.00	0.00	0.00	0.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3	21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3	8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3	8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5	3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8	4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4	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4	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91	2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70.25	956.81	213.4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4.17	800.74	213.4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014.17	800.74	213.4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800.74	800.7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3	0.00	213.4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3	83.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3	83.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5	38.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8	44.4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3	22.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07.98	1,007.9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43	83.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55	25.5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10	47.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9.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4.06	1,164.0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08	15.0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179.15	总 计		64	1,179.15	1,179.1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黑河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164.06	950.63	213.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7.98	794.55	213.43
20405	法院		1,007.98	794.55	213.43
2040501	行政运行		794.55	794.55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3	0.00	2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3	83.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3	83.4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5	38.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8	44.4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5	25.5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5	25.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3	22.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	3.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0	47.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0	47.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0	47.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3.19	30201	办公费	3.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1.4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6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8	30206	电费	4.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8	30208	取暖费	4.4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3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5.2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6.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8.2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人员经费合计		854.68			公用经费合计				9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663001										公开07表	
部门: 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82	0.00	33.82	2.08	31.74	0.00	33.82	0.00	33.82	2.08	31.74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黑河市逊克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栏次			1	2	3	4	5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逊克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黑河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逊克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186.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79.2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81 万元；本年支出 1170.2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4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320.92 万元，下降 27.21%，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支出总额减少 323.81 万元，下降 27.67%，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8.03 万元，增长 50.69%，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79.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9.15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14 万元，占 0.0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179.28	-320.92	-27.21	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1.财政拨款收入	1179.15	43.5	3.69	追加疫情防控资金以及人员集中调整预算

				部分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0.14	-153.77	-109.84	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70.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81 万元，占 81.76%；项目支出 213.43 万元，占 18.2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170.25	-323.81	-27.67	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1.基本支出	956.8	-165.06	-17.25	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2.项目支出	213.43	-158.77	-74.39	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79.1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1 万元；本年支出 1164.0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08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67.14 万元，下降 14.17%；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2.03 万元，下降 15.6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8.03 万元，增长 50.69%。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5.78 万元，下降 1.34%；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87 万元，下降 2.65%。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9.15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1 万元；本年支出 1164.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0.63 万元，项目支出 213.4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08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67.14 万元，下降 14.17%，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2.23 万元，下降 15.65%，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5.78 万元，下降 1.3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87 万元，下降 2.6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2%。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95.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3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原因压缩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的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调入人员的养老保险未纳入省社保，办理中。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人员职务的晋升与工资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务的晋升与工资调整。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为 7 月份，虽然人员增加但是总体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0.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4.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支出 95.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33.8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5.54 万元，下降 75.5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24.28 万元，下降 71.79%，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疫情期间节约开支；二是疫情影响外出办案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费用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费用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82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0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62 万元，下降 29.8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压缩经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2.08 万元，增长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12 月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为我院调拨车辆一台，当年未来得及落户，于 2021 年缴纳车辆购置税。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3.72 万元，下降 74.7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疫情影响外出办案减少；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26.36 万元，下降 83.05%，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节约开支；二是疫情影响外出办案减少；三是诉前调节工作的增加导致外出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车购置费 2.08 万元是 2020 年黑

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调拨车辆，2021 年缴纳的车辆购置税），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费用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费用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逊克县人民法院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94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19.84万元，增长20.68%，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一人；二是物价上涨办公费用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16.49万元，下降17.19%，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节约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逊克县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4.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 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逊克县人民法院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逊克县人民法院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逊克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33.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8.65%。组织对2021年度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5个，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333.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8.65%。

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3.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333.51万元，执行数为333.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10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年初预算执行时，根据现有发生情况，出现预算调整业务，存在做预算时准确率不高；二是在重点项目支出方面，因为政策和单位实际实有情况等方面综合原因考虑，导致资金未能按预算完全支出，造成预算执行科学合理性下降，故需要做预算调整；三是2021本年疫情没有结束，案件减少，业务减少，出差等也大幅减少，费用支出减少，也需要调整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学习研读及相应政策方面解读，全面了解绩效项目支出内容和管理办法，增强预算部门的绩效管理方面政策理解和落实；二是根据我院实际情况及预算相关政策，准确上报预算数字，尽量避免预算调整工作的出现；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积极开展相关项目支出工作，做到应该支出的及时支出，不该支出的坚决不支出；年初及时针对单位实际情况，早验收，早结算，绝不拖延。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

支出全年预算数（调整后）合计333.51万元，执行数合计333.51万元，完成预算（调整前）的77.37%，平均得分99.4分。具体情况为：

1.“23000021Y00000006600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6.48万元，执行数为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2.“23000021Y000000065974-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38万元，执行数为70.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3.“23000021Y000000066006-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1.79万元，执行数为61.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

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4.“23000021T000000068145-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9.71万元，执行数为149.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5.“23000021Y000000053415-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5.15万元，执行数为45.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调整后）合计333.51万元，执行数合计333.51万元，完成预算（调整前）的77.37%，平均得分99.4分。具体情况为：

1.“23000021Y00000006600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

（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6.48万元，执行数为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2.“23000021Y000000065974-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38万元，执行数为70.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3.“23000021Y000000066006-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1.79万元，执行数为61.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4.“23000021T000000068145-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

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9.71万元,执行数为149.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5.“23000021Y000000053415-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5.15万元,执行数为45.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满意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七、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包括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人民法院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人民法院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装备购置费、工程建设费、作战费、军用油料费、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

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机关服务：指人民法院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支出。

十七、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八、结余结转：指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指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科目中其中一项，它包括武装警察支出、公安支出、国家安全支出、检察支出、法院支出、司法支出、监狱支出、劳教支出、国家保密支出等。

二十、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

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黑河市逊克县人民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1.32	4.6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4.87	2.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4.63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50	准确完整性 预算执行的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1.28	9.6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6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41.79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10	有效 性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3.82	4.5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逊克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填报人及电话		李娜 17303658222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10分）	
1194.93		1179.14		1170.25		99.24		10.0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				逊克县人民法院所有职能均能顺利实施，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3500件	4099件	10	10		
			保障公车运行数量	≥8辆	10辆	5	5		
			印刷数量	≧4000件	4000件	5	5		
			维修面积	≥200平方米	140平	5	3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8%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1143.7万	143.54万	5	5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审判和执行工作能力有大	≥95%	99%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民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95%	99%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6006-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娜 1730365822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逊克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34	61.79	61.79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2.34	61.79	61.79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法院工作效率与质量，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			法院工作正常开展，工作效率得到提高，干警满意度上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数量	≥ 4000件	4222	6	6		
			维修数量	≥ 8次	7次	6	5		
			邮寄数量	≥ 2000件	2000件	6	6		
		质量指标	维修及时率	≥ 90%	100%	5	5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20%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50%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75%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 61.79万	61.79万	12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 9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9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业务及公用经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本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无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有合同和政府采购，经过集体决策	达到目标值	开会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无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保险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绩效指标明确性	无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达到目标值	参考文件
		预算编制科学性	无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根据近三年决算以及实际需求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达到目标值	实践
		资金投入	无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根据项目预算匹配性判断评分:①预算是否按实施内容进行细化,得2分,部分细化得1分,均未细化否则不得分;②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3分,部分匹配得1分,未能匹配不得分	2	资金分配合理	达到目标值	实践

		2 分)	合理性情况。					
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资金全部到位	参考预算执行系统 达到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	实际支出资金和实际预算资金相等	根据2020年决算 达到目标值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需要和政府采购同府的已履行手续	查找单位及上级资 达到目标值	

		分)						金使用文件
		管理制度健全性	无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	参考本务制度支付	抽样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组织实施	4分)					达到目标值
		制度执行有效性	无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	查看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单位规章制度
		产出数量	40分)	本年度新收案件数和执行案件数之和	≥4700 件	5	本年度新收案件数和执行案件数之和为2963 件	询问审管办立案数

		)	分)					含执行案件)是否达到年初计划数
				质量达标率 10分)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分)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是否全部纳入预算	$\geq 100\%$	10 本年度我院编制项目全部纳入预算 达到目标值 查询预算系统
				产出实效 20分)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分)	(本年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100\%$	2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100% 接近目标值 查询账簿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10分)	(一季度该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该项目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数)*100%	$\geq 25\%$	2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达20% 接近目标值 查询账簿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率 2 分)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 分)	(二季度该项目 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二季度预 算资金支出数) *100%	≥50%	2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达 42%	接 近 目 标 值	查 询 账 簿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 分)	(三季度该项目 实际资金支出数/ 该项目三季度预 算资金支出数) *100%	≥75%	1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达 64%	接 近 目 标 值	查 询 账 簿
		成 本 节 约 率 1 0 分)	项 目 控 制 数 1 0 分)	完成该项目所用 资金是否在预算 控制数内,该指标 为反向指标。	≤99.77 万元	1 0	在核定 范围内 使用该 项资金	达 到 目 标 值	查 询 账 簿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案件公开率 5分)	(本年度审结案件网上公开数/半年度审结案件数)*100%	≥90%	5	本年度案件公开率达92%	达到目标值	咨询审管办
		实施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履职保障率 5分)	根据调查问卷群众满意度得出	≥100%	5	本年度履职保障率达100%	达到目标值	调查问卷
		群众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10	本年度群众满意度达90%	达到目标值	调查问卷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